

明愛馬鞍山中學
2024 至 2025 年度通告第 69 號

參與《國安法事件簿 3》拍攝工作

敬啟者：

為培養學生國家安全意識，了解國家安全的重要性，香港電台第一台現邀請貴子弟參與《國安法事件簿 3》節目的拍攝工作，分享他們對國安法的認識及看法，現特函知照，詳情如下：

- 負責組別：國家安全教育小組
活動日期：2025 年 1 月 11 日 (星期六)
活動時間：下午 2 時至 4 時 30 分
活動地點：九龍廣播道香港電台
集合時間/地點：下午 1 時 15 分 / 九龍塘港鐵站 A1 出口
解散時間/地點：下午 4 時 30 分 / 九龍塘港鐵站 A1 出口
費用：全免
負責老師：袁之彤助理校長
備註：
1. 同學須穿著整齊的學校冬季校服出席是次活動。
2. 參加同學在活動期間必須絕對遵照導師的安排及指示，並自負不遵照導師之安排及指示而發生意外之全部責任。
3. 天文台如在活動當天中午十二時發出三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紅、黑色暴雨警告(天文台之查詢電話：187 8200)，是項活動將會取消。
4. 參加同學的拍攝片段將會於香港電台的節目中播放，該版權則屬香港電台所擁有。
5. 倘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641 9733 與袁之彤助理校長聯絡。

此致
各位家長



校長


曹雪蓮

謹啟

2024 年 11 月 29 日

家長回條

2024 至 2025 年度通告第 69 號
參與《國安法事件簿 3》拍攝工作
此回條須於 12 月 2 日(星期一)交回袁之彤助理校長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「《國安法事件簿 3》節目拍攝工作」活動詳情。

本人* 同意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上述活動。

此覆
明愛馬鞍山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_____()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家長/監護人姓名：_____
聯絡電話：_____
日期：_____

*請在適當的加上「✓」